

证券代码：834654

证券简称：银利电气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9月30日，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公司《公司章程》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没有明确规定，根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整体情况：

本次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共计1名，为深圳同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认购价格为9.95元/股，拟认购数量共计1,808,510股，认购金额共计17,994,674.50元，认购人以现金方式认购。

2.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元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深圳同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08,510	9.95	17,994,674.50	现金
合计	-	1,808,510	-	17,994,674.5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0年11月25日
缴款截止日	2020年12月1日

（三）认购程序

1、2020年11月25日至2020年12月1日（均含当日），认购人进行股票认购，将本次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详见本公告之“三、缴款账户”）。

2、2020年12月1日17:30之前，认购人将汇款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发送至如下指定邮箱，同时电话确认。

邮箱：ylzq@yinli.com.cn 电话：0951-6837826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汇款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银川分行营业部
账号	18050000000595059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 （一）认购人汇款时，收款人户名、账号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
- （二）汇款人名称应与认购人名称一致，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 （三）汇款金额严格按照与公司确认的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 （四）在汇入款项时，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公司特别提醒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的相关手续，考虑到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二）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三）认购人汇入的认购资金可认购股票数量与其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中约定的认购数量不一致的，以二者中孰少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认购资金到账且完成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验资后将超额部分（不计利息）退回认购人。

（四）对于在2020年12月1日前（含当日）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五）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引起的各自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唐良凡
电话	0951-6837826
传真	0951-5019240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光明路 45号

特此公告。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